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上午9点30分以现场投票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在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经一路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梁小瑞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并增补阮思群先生为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阮思群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聘任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阮思群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提名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敏利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吴敏利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聘任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吴敏利女士的财务总监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董事会召开之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就聘任吴敏利女士为财务总监的议案进行审议，并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吴敏利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同意聘任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增补刘青林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梁小瑞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建立健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建立科学、规范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

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规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组成，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提高决策效率，实现对公司财务会计工作和各项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7日